

公司代码：688381

公司简称：帝奥微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鞠建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成晓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成晓鸣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帝奥微	指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帝迪	指	南通帝迪半导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帝迪	指	上海帝迪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帝奥微	指	Dioo (HongKong) Co., Limited (帝奥(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国帝奥微	指	Dioo Microcircuits Co., Ltd. (美商帝奥微电子有限公司)，香港帝奥微全资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台湾分公司	指	美商帝奥微电子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美国帝奥微在台湾开设的分公司
蓝波微电子	指	Portland Semiconductor Co., Ltd. (蓝波微电子有限公司)，香港帝奥微全资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安泰房地产	指	南通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发起人股东
上海沃燕	指	上海沃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发起人股东
上海洪鑫源	指	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发起人股东
江苏润友	指	江苏润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发起人股东
苏州沃洁	指	苏州沃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发起人股东
国泰发展	指	国泰集成电路发展有限公司 (Cathay IC Development Limited)，公司发起人股东
兆杰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兆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发起人股东
南通圣喜	指	南通圣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发起人股东
上海芯溪	指	上海芯溪集成电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发起人股东
南通圣乐	指	南通圣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发起人股东
上海芯乐	指	上海芯乐集成电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发起人股东
小米长江产业	指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发起人股东
OPPO 广东、OPPO	指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小米智造	指	北京小米智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爻火微	指	上海爻火微电子有限公司
小米	指	XIAOMI CORPORATION 及其附属公司，包括 Xiaomi H.K. Limited、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和江苏紫米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等。XIAOMI CORPORATION 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810.HK
通力	指	通力电子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晶圆	指	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制作所用的硅晶片，在硅晶片上可加工制作成各种电路元件结构，而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集成电路产品
芯片封装	指	把晶圆上的半导体集成电路固定在基座上，用各种连接方式，加工成含外壳和管脚的可使用的芯片成品，起着安放、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和增强电热性能的作用
测试	指	集成电路晶圆测试、成品测试、可靠性试验和失效分析等工作
光罩	指	Mask，指布满集成电路图像的铬金属薄膜的石英玻璃片，在半导体集成电路制作过程中，用于通过光蚀刻技术在半导体上形成图形
模拟信号	指	用连续变化的物理量表示的信息
信号链	指	一个系统中信号从输入到输出的路径，从信号的采集、放大、传输、处理一直到对相应功率器件产生执行的一整套信号流程

转换器	指	将模拟或数字信号转换为数字或模拟信号的装置
带宽	指	在单位时间内可传输的数据量
浪涌	指	电源接通瞬间或是在电路出现异常情况下产生的远大于稳态电压的峰值电压或过载电压
共模电压	指	同时加在电压表两测量端和规定公共端之间的那部分输入电压
结电容	指	在一特定反向偏压下，变容二极管内部 PN 结的电容
闪烁百分比	指	光输出波形的一个周期内，最大光输出等级与最小光输出等级之差与最大光输出等级与最小光输出等级之和的百分比值
Fabless	指	Fabrication（制造）和 less（无、没有）的组合，是指“没有制造业务、只专注于设计”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一种运作模式
IDM	指	Integrated Design and Manufacturer，即垂直整合制造商，涵盖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封装及测试等各业务环节的集成电路企业
LED	指	发光二极管（Light Emitting Diode）其核心部分是由 p 型半导体和 n 型半导体组成的晶片，在 p 型半导体和 n 型半导体之间有一个过渡层，称为 PN 结。在半导体材料的 PN 结中，注入的少数载流子与多数载流子复合时会把多余能量以光的形式释放出来，从而把电能直接转换为光能
MOSFET、MOS、副芯片	指	Metal-Oxide-Semiconductor Field-Effect Transistor，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是一种可以广泛使用在模拟与数字电路的场效晶体管，通常作为标准器件搭配驱动电路使用
AC/DC	指	交流转直流的电源转换器
DC/DC	指	直流转直流的电源转换器
ADC	指	Analog to Digital Converter，模数转换器
BCD 工艺	指	一种单片集成工艺技术。这种技术能够在同一芯片上制作双极性晶体管 Bipolar、CMOS 和 DMOS 器件，因而被称为 BCD 工艺
USB	指	Universal Serial Bus，通用串行总线的缩写，是一个外部总线标准，用于规范电脑与外部设备的连接和通讯，是应用在 PC 领域的接口技术
dB	指	信噪比的计量单位是 dB，其计算方法是 $10\log(P_s/P_n)$ ，其中 P_s 和 P_n 分别代表信号和噪声的有效功率
HIFI	指	High Fidelity，一般在频率范围 20Hz-20kHz，失真度小、信噪比高的高品质音质效果
PWM	指	一般指脉冲宽度调制。脉冲宽度调制是一种模拟控制方式，根据相应载荷的变化来调制晶体管基极或 MOS 管栅极的偏置，来实现晶体管或 MOS 管导通时间的改变，从而实现开关稳压电源输出的改变
COT	指	Constant-on (off)-Time mode，恒定导通（关断）时间控制，它由迟滞控制模式发展而来，采用双闭环控制系统，反馈有二个环路：电压外环和电流内环
LDO	指	Low dropout regulator，低压差线性稳压器，一种电源转换芯片
C-PHY/D-PHY	指	MIPI 的物理层协议标准，目前有 D-PHY、M-PHY、C-PHY 等 3 种。D-PHY 现在大量应用于处理器与显示屏、摄像头连接。随着摄像头、显示屏的像素和帧率的增加，D-PHY 的数据传输速度不足，因此推出速度更快的 C-PHY 标准。
Pst	指	短时间闪变值，该指标对可见光闪烁进行评估。典型观察时间是 10 分钟，模拟人对光波动的主观视感，通过对于瞬时光闪烁概率进行分析计算，对该段时间内的光闪烁严重程度作出评估
THD	指	总谐波失真，电路不可避免的振荡或其他谐振产生的二次，三次谐波与实际输入信号叠加产生的谐波成分与实际输入信号的百分比值
TWS	指	True Wireless Stereo，真正的无线立体声，实现蓝牙左右声道无线分离使用

LDMOS	指	Laterally-Diffused Metal-Oxide Semiconductor, 横向扩散金属氧化物半导体, 高压功率集成电路中常采用高压 LDMOS 满足耐高压、实现功率控制等方面的要求
JFET	指	Junction Field-Effect Transistor, 结型场效应晶体管, JFET 是由 p-n 结栅极 (G) 与源极 (S) 和漏极 (D) 构成的一种具有放大功能的三端有源器件
NMOS	指	N type-Metal-Oxide-Semiconductor, N 型金属-氧化物-半导体效应管, 一般指由栅氧化层上的多晶硅栅极 (G) 与栅极两侧的 N 型漏极 (D)、源极 (S) 型的背栅极 (B) 构成的一种广泛使用于模拟与数字电路中的 N 型绝缘栅场效应晶体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帝奥微
公司的外文名称	Dioo Microcircuits Co., Ltd. Jiangsu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I00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鞠建宏
公司注册地址	南通市崇州大道60号南通创新区紫琅科技城8号楼6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号景路206弄万象企业中心TC东栋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1
公司网址	http://www.dioo.com/
电子信箱	stock@dioo.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悦	王建波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号景路206弄万象企业中心TC东栋	上海市闵行区号景路206弄万象企业中心TC东栋
电话	021-67285079	021-67285079
传真	021-62116889	021-62116889
电子信箱	stock@dioo.com	stock@dioo.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帝奥微	688381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 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80,568,591.14	292,972,361.97	292,972,361.97	-3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70,032.15	119,540,450.38	119,542,743.06	-7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52,525.22	110,981,348.68	110,983,641.36	-10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0,783.61	85,045,319.29	85,045,319.29	-109.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 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07,753,558.81	3,122,392,015.97	3,122,382,854.84	-0.47
总资产	3,153,388,810.72	3,171,804,742.72	3,171,795,581.59	-0.5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49	0.6320	0.6320	-8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49	0.6320	0.6320	-81.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2	0.5867	0.5867	-10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20.62	20.62	减少19.7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19.14	19.14	减少19.3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42	9.99	9.99	增加18.4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8,056.8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8.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7.0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5.77%；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85.2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6.17%。

（2）2023 年半年度，公司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共 2,152.19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49.1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8.1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的下降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等因素影响，国内外市场需求疲软，对公司营业收入造成影响，但公司通过调整产品结构，报告期内毛利率保持稳定，为 49.28%；

（2）公司持续拓宽应用领域布局，加大对研发项目的直接投入和引入优秀的研发技术人才，对应的职工薪酬和其他研发费用增加，截至 2023 年 6 月研发技术人员数量同比增加 67.90%，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75.36%。

（3）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导致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9,171.07	第十节、七、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6,882.21	第十节、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426,012.67	第十节、七、68/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740.76	第十节、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24,767.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5,822,557.3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所属行业概述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根据 WSTS 预测数据，预计 2023 年全球模拟芯片市场仍将逆势保持增长，销售额有望增长 1.56% 达到 909.52 亿美元。

根据 Frost&Sullivan 统计，2021 年中国模拟芯片行业市场规模约 2,731 亿元，占比七成左右，中国为全球最主要的消费市场，且增速高于全球模拟芯片市场整体增速。预计 2025 年中国模拟芯片市场规模将增长至 3,340 亿元，2020 年-2025 年复合增长率为 6%。

我国已成为全球模拟集成电路最大应用市场，但由于国内半导体产业起步较晚，国内模拟芯片市场仍由国际巨头公司所垄断，海外厂商占据了超八成的市场份额，国产化率尚处于低位，国产替代空间广阔。近年来，我国模拟集成电路应用市场占全球市场份额不断扩大，占全球市场规模超过 50%，国内模拟集成电路行业巨大的市场需求给了本土企业广阔的发展空间。目前，我国在 5G 商业应用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同时也在不断推动工业自动化、汽车电动化和智能化的发展，未来我国模拟集成电路行业市场有望继续保持较快增长。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研发驱动型公司，一直专注于模拟芯片领域，具备完善的技术、产品研发和创新体系，囊括了模拟芯片行业的主要细分领域，能够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公司自成立以来，以信号链模拟芯片开始，产品逐步覆盖了信号链模拟芯片和电源管理模拟芯片的细分领域。依靠多年来深耕行业和自主研发，公司已设计出多款前沿产品，包括 USB2.0/3.1 元件、超低功耗及高精度运算放大器元件、LED 照明半导体元件、高效率电源管理元件，具备提供高性能模拟混合信号半导体行业解决方案的能力，并获得 ISO9001 认证和 ISO14001 认证。

在信号链模拟芯片领域，公司产品包括高性能运算放大器、高性能模拟开关、MIPI 开关等系列。公司是国内少数既可以提供低功耗、超宽输入电压范围的低边采样高精度运算放大器，又可以提供高边电流采样高压高精度运算放大器产品的供应商。公司的高速 USB 开关涵盖 USB2.0、USB3.1 开关，产品采用自主研发的 USB 布图和结电容优化设计架构，具有高带宽、高耐压等特点，同时具备较强的数据端口保护和负压信号处理能力，整体性能超过欧美品牌，得到国内外手机终端厂商 OPPO、小米、VIVO、三星等的一致认可。

在电源管理模拟芯片领域，公司产品包括高低压直流转换器、IR LED 驱动、全系列线性充电、开关充电、AC/DC 的控制器、过压保护负载开关和电池保护芯片等从墙端到电池端系统级充电解决方案。公司是国内安防监控领域 DC/DC 转换芯片以及 LED 驱动芯片的供应商之一，具有稳定的客户基础。产品涵盖从 5V 到 40V 输入的降压系列，最大输出电流可以达到 6A，得到客户的一致认可。公司是 Harman TWS 及蓝牙耳机的高低压充电解决方案的主流供应商之一，公司开发的满足 JEITA 规范的充电系列芯片有效解决了温度检测精度及头戴式蓝牙耳机充电不满的问题。上述充电芯片与丰富的高保真（HIFI）音频开关系列产品共同巩固了公司在 TWS 耳机、无线头戴式耳机以及音响领域的市场地位。

公司 AC/DC 电源管理系列产品主要包括深度调光无频闪驱动芯片和智能调光恒流恒压驱动芯片。公司掌握了极低调光深度去纹波关键技术，产品系列涵盖了不同电流等级的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灯丝灯、筒灯、壁灯以及 T 管，得到照明客户的认可。智能调光调色系列最高耐压可以达到 85V，最大电流可以支持 2A，无斩波条件下 PWM 调光深度小于 0.5%，产品性能业界领先水平，目前公司是市场上少数掌握共阳架构无斩波深度调光恒流关键技术的供应商之一。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和市场开发力度，进一步巩固核心竞争力，提高市场地位。

3、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模拟芯片的研发、销售业务，经营模式为典型的 Fabless 模式，即公司专注于从事产品的研发，将主要生产环节委托给晶圆制造企业、封装测试企业完成。

公司根据终端客户的需求或者对于市场的前瞻性判断进行芯片设计，设计完成后公司根据销售计划向晶圆制造厂下达订单，由其完成晶圆的生产工作。封装测试厂完成芯片封装测试后发回公司，经测试合格后公司对外销售。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模拟芯片研发方面已拥有多项国内领先的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表征	主要应用
1	超低寄生电容 ESD 结构	自主研发	①-40V~40V 范围内不同工作电压等级管脚保护的超低电容 ESD 器件和 ESD 电路结构；②可支持最高带宽 11GHz 的全系列的高速开关产品。	摄像头高速 MIPI 开关、USB2.0、USB3.0、USB3.1 Type-C 开关等
2	超低寄生电容后道金属结构	自主研发	①定制非常规的双层厚金属厚介质结构，结合串入耗尽层降电容技术以及钝化层平坦化技术，比常规后道金属结构的对地寄生电容降低 30%以上；②采用下一代填充介质的深槽工艺技术，可使高速通道的金属走线和压焊盘寄生电容减小 60%以上。	摄像头高速 MIPI 开关、各类移动终端的 USB3.1 Type-C 开关等
3	低成本集成高压 MOS	自主研发	①在 5V CMOS 标准工艺上只增加 2 层光罩，定制出 10V CMOS 简洁工艺模块，不增加额外的工艺热过程；②该工艺简洁且移植性强，与标准工艺相比可以降低 15%以上的制造成本。	大摆幅正负压输出的音频驱动产品
4	超高压器件技术	自主研发	①在晶圆厂的标准器件基础上，进一步开发超高压器件 IP；②实现面积更小、集成度更高的高压 LDMOS、JFET、高压电阻的二合一、三合一器件等的 IP，以及相应的静电保护。	适配器、LED 驱动
5	零功耗的高性能模拟开关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①通过对比每个端口的电压，实时选出最高和最低电压，在不消耗电源电压的情况下，实现处理正负信号的功能；②在电源掉电后，仍然可以通过电压选择模块，选出最低电压来控制 NMOS，从而实现隔离正负信号的功能。	智能手机、智能可穿戴设备等电子产品
6	带宽高达 11GHz 的高速开关架构	自主研发	①采用 NMOS 结构，特殊的版图设计方式大幅减小了器件的寄生电容；②内部采用较多高阻电路结构，可以减小寄生电容对带宽的影响，大幅提高开关的带宽；③拥有较强的隔离度和防串扰能力；④支持 1.5V~5V 超宽的电源电压范围。	超高速 USB3.1 信号切换
7	应用于 Type-C 接口的 THD+N 超过 -100dB 的音频模拟开关架构	自主研发	①采用钳位 NMOS 栅极与源极电压，使得栅极与源极电压差保持恒定，从而减小失真度；②采用了三级 5V NMOS 串联架构，可以正常传输正负电压的音频信号；③内部电压集成浪涌保护模块，可以抵抗 ±25V 浪涌。同时在发生纳秒级的快速过压保护时，内部也能迅速响应，减小低压端的残余电压，保护系统内部器件；④超过 -100dB 的 THD+N 性能，保证耳机高保真音频传输。	各种超薄智能手机、笔记本等电子设备的 Type-C 接口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表征	主要应用
8	低电压工作、超低功耗的高精度运算放大器架构	自主研发	①采用斩波与自动清零结合的技术方法，大幅降低芯片的功耗；②采用超低功耗的低压偏置方式；③采用标准的 5V 工艺平台，实现工作电压在 1.8-5.5V，整体功耗小于 1 μ A，系统失调电压小于 35 μ V。	温度检测、电流检测等领域需要超低功耗高精度检测的电子设备
9	高压高精度电流检测架构	自主研发	①该架构的输入共模电压大幅高于电源电压，共模输入范围广，可以广泛应用于高边检测采样和低边检测采样中；②核心运算放大器采用高压高精度的运算放大器架构；③闭环增益的反馈电阻采用薄膜电阻工艺，实现线性度不随电压变化而变化。	各种需要高精度电流检测的电子设备
10	耗尽型音频开关技术	自主研发	①采用负压电荷泵，提高负电压下耗尽管的隔离度，有效隔离高频音频信号；②采用耗尽型的 NMOS 开关，电压选择一直保持栅源电压（VGS）为 0，实现耗尽型的模拟开关导通电阻始终恒定。	头戴式耳机
11	温度检测精度达 1 度架构	自主研发	①针对指定的负温度系数电阻，通过分别修调内部电阻、电压的方式，检测温度精度可以达到 1 度，同时可以根据不同的温度改变芯片的工作状态；②该架构可以灵活嵌入各种需要精确监控环境温度的芯片方案中。	各种需要温度监控的充电应用
12	超低待机功耗的线性充电架构	自主研发	①采用低功耗的基准架构，在完成充电的情况下，通过时序来关掉恒压环路、恒温环路、恒流环路等，将功耗降低到 55 μ A 以下，达到业内领先水平；②超小面积，可以放入 1mm*1mm 的超小封装中，适合 TWS 耳机的应用。	小型化、低功耗的 TWS 耳机
13	高性能的线性稳压技术	自主研发	①只需要纳安级别的偏置电流即可正常工作；②限流点在输出短路时，短路电流会达到最小值，从而可以有效保护芯片。	低功耗的便携式电子设备
14	高压 DC-DC COT 控制技术及其相关短路功率控制电路	自主研发	①提高环路稳定性，降低静态功耗；②更快的负载动态响应能力；③开关频率伪固定及减小频率抖动；④支持超低输出电压；⑤优化的突发工作模式设计，从而方便实现轻载高效率；⑥短路打嗝恢复无过冲软启动。	12V/5V 供电的电子电气设备
15	超低功率损耗特性的电路休眠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①低功耗直流转换芯片电路休眠技术；②休眠状态中完全关闭所有模拟控制电路；③参考电压采样保持电路自动休眠和定时唤醒。	TWS 耳机底仓电池管理、低功耗无线设备、电池供电的便携式设备
16	超低纹波的同步直流转换控制及零功耗电容自	自主研发	①输出电压 0.1%纹波直流转换控制技术：电流型脉宽控制模式；②自动降频，满足 99% 占空比需求；③高侧功率管驱动电路零功耗设计；④自举电容自动充电。	单相、三相智能电表、电力载波模块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表征	主要应用
	举驱动技术			
17	具备小于 1% PWM 调光能力的 LED 背光驱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①通过 PWM 沿调节和误差放大器斩波方法提高 LED 调光深度小于 1%；②该技术可广泛用于各种 LED 驱动。	笔记本摄像模块、网络摄像机、红外监控设备
18	无外置电流采样电阻的充电技术	自主研发	①采用开关型充电芯片无采样电阻恒流充电技术，通过内部电路逐周期采样功率管电流与内部参考电流之间的差值在电容上的累积电压值比较判断实现恒流效果；②无外置采样电阻，可减少芯片管脚数。	低功耗锂电池应用设备
19	“无源”负载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①采用“无源”电阻设计技术，利用负压电荷泵控制耗尽管开关，实现该开关在有源时断开的功能；②在无源时耗尽管闭合实现电阻特性。	TWS 耳机、蓝牙音箱等影音设备
20	电感型负压降压直流转换驱动技术	自主研发	①采用负压降压架构及其驱动技术，峰值电流采样控制模式简化设计；②浮动电源轨驱动电路提高效率及带载能力；③短路门锁电路技术提高芯片可靠性。	手机、电脑、AMOLED 显示终端设备
21	降低总谐波失真及提高功率因数的技术	自主研发	①通过控制导通时间的电压，进一步调节频率限制点，能够降低电网输入电压变化幅度大的负面影响，从而降低总谐波失真、提高系统的功率因数；②在升降压构架中实现全电压范围内总谐波失真指标低于 5%，同类产品一般在 10%左右。	LED 智能照明
22	基于深度调光的电流纹波消除技术	自主研发	①采用超低带宽环路技术，在调光小电流条件下能够避免低频闪烁现象，实现低于 0.1 的短时间闪变值 (Pst)，使得人眼对光照度闪变波动的主观视感极小；②专利的去纹波模块，能够实现低于 1% 的闪烁百分比，性能业界领先；③ 100V 的高耐压设计，可靠性更高，可降低系统设计风险和生产不良率。	智能调光 LED 灯丝灯
23	基于共阳极非斩波的智能调光技术	自主研发	①采用创新性的采样结构和深度调光架构，突破了共阳极设计和无斩波恒流构架容易出现的调光深度不足的问题，在实现无斩波恒流驱动的同时，调光深度小于 0.5%，业界领先；②共阳极设计能够显著减少多路输出线的数量，降低整体电源成本；③无斩波设计可以实现无频闪，是健康照明的较优解决方案。	LED 智能照明
24	集成式系统 ESD 防护器件	自主研发	①研发用于消费类、工控产品芯片的内置集成式系统 ESD 防护器件；②研发满足 5V~60V 电压电压范围内的多个电压等级，集成式系统 ESD 保护器件，实现高于 8KV 接触式放电和 15K 空气放电等级的高 ESD 保护能力；③同时研发超低电容的集成系统 ESD 器件，满	消费电子、安防、工控、通讯设备、医疗器械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表征	主要应用
			是高速 IC 产品应用；	
25	纳安级功耗的按钮控制器方案	自主研发	①采用 depletion 技术, 在待机模式静态电流低至 10nA (典型值); ②采用高精度振荡器架构, 计时精度在整个输入电源范围和温度下高达 $\pm 20\%$; ③在芯片激活状态下, 静态功耗低至 6.5uA (典型情况下);	平板电脑、智能电话、游戏控制台、消费类医疗产品
26	符合 IEC 61000-4-2 level 4 $\pm 8kV$ air contact 要求, 自动检测传输方向的高速电平转换芯片	自主研发	①研发用于 sim 卡的双向电平转换芯片; ②研发自动检测传输方向的电平转换方案; ③研发低延迟的电平转换方案; ④支持传输时钟频率最高 10MHz。	消费电子
27	单向高速电平转换架构	自主研发	①研发低延迟的单向电平转换芯片; ②研究防止 IO 口到电源 (在无电源时) 反向漏电的架构, 该架构能降低到传统结构面积的约 25%。③支持传输时钟频率最高 24MHz。	服务器、消费电子
28	车载 40V 高压、超低功耗 LDO 架构	自主研发	①采用特有的低功耗高压比较电路, 可以处理 0-40V 的比较电压, 功耗小于 100nA (已申请专利); ②内置超低功耗 UVLO 结构, 结合 trim 方案可以实现 $\pm 50mV$ 的精度, 功耗小于 300nA (已申请专利); ③内置高精度基准, 全温精度 $\pm 1.5\%$, 保证了输出电压全温度范围的精度; ④支持 0.65V-16V 的宽电压输出。	汽车、工业、消费电子、通讯
29	开关电源中的误差放大器输出下钳位动态跟随软起电压的技术	自主研发	①使误差放大器输出下钳位的参考电压实时动态跟随软起参考电压, 开关电源软启动时其误差放大器输出直流工作点跟随软启动参考电压的渐变过程, 快速建立正确工作点; ②能够减小启动过程中系统突然加载时输出电压的变化, 是输出电压上升更线性平滑;	智能手机, 平板, 手持设备中的高性能开关电源
30	自适应误差放大器输出下钳位技术	自主研发	①智能确定跟踪正确的误差放大器输出下钳位电压点; ②自适应优化误差放大器下钳位点, 减小误差放大器响应负载变化时的摆幅, 提高瞬态响应能力	包含误差放大器的开关电源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知识产权项目 4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获得知识产权项目授权 134 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30 项，实用新型专利 3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70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1	1	84	30
实用新型专利	2	2	54	34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50	44	76	70
合计	63	47	214	134

注：其他为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51,317,929.37	29,264,884.81	75.36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51,317,929.37	29,264,884.81	75.3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8.42	9.99	18.4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加大研发项目的投入，直接投入费用增加；
- 2、公司持续引入优秀的研发技术人才，研发人员数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67.90%，相应的职工薪酬费用增加；
- 3、2022 年度 11 月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USB2.0 高耐压、抗浪涌、	2,450	19.84	1,978.92	设计阶段	研发 TYPE C 端口多功能数据开关，具备高耐压，高带宽，高抗浪涌能力，湿气检测，耳机识别等特点	国际先进水平	消费类电子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耳机检测多功能数据开关							
2	传感产品	1,000	270.30	358.01	设计阶段	研发高精度（全温度范围误差 $\pm 1^{\circ}\text{C}$ ）传感器和读出电路，支持自动检测片外 PNP 和 NPN 类型和 PNP beta，支持自动校准片外 BTJ 串联寄生电阻（高达 $200\ \Omega$ ）	国际先进水平	服务器，笔记本，通讯设备等
3	氮化镓控制器	1,250	28.08	874.57	量产阶段	研发高频准谐振控制器，开关频率可达 500KHz，应用于高性价比中大功率快充方案；满载效率高达 94% 以上，功率密度可达 $1.5\text{W}/\text{cm}^2$	国内先进水平	消费电子
4	电压/电平转换器	1,090	67.33	462.07	样品验证	研发自动检测传输方向和低延迟的电平转换方案；支持传输时钟频率最高 10MHz。	国内先进水平	汽车电子，消费类电子，工控
5	电源监控产品	300	46.94	133.88	设计阶段	研发用于消费类产品的可配置延迟的按钮式超小型复位芯片；内置高精度计时功能，可在 $1.6\text{V}\sim 6.6\text{V}$ 电压和全温度下计时精度达到 $\pm 15\%$	国内先进水平	消费类电子
6	端口保护产品	650	13.81	395.63	量产阶段	研发用于各种接口的保护芯片，耐压达到 42V，可对外部浪涌进行快速响应和泄放。	国内先进水平	消费电子、工控、通讯设备、医疗器械
7	负载限流开关	2,500	353.34	1,111.20	设计阶段	研发具有低导通阻抗，超低输入电压，低静态功耗，大电流等特点的负载开关	国内先进水平	消费电子、工控、通讯设备、医疗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械、笔记本电脑等
8	高集成度智能控制驱动	600	32.79	461.23	样品验证	研发用于高集成度的中大功率智能控制驱动；内置 700V 高压启动器件和 600V 低阻抗功率器件，满足北美 DLC5.1 新标准，系统集成度更高。原边恒流驱动构架调光深度小于 1%	国内先进水平	智能照明
9	高精度低噪声运算放大器	1,000	127.38	853.20	量产阶段	为对功耗敏感的高精度测试的手持电子设备，提供低功耗、低失调电压和低噪声的运算放大器	国内先进水平	消费电子、工控、通讯设备、医疗器械
10	高速数据开关	2,910	522.28	1,875.17	设计阶段	研发满足车载，服务器，消费电子等应用中不同种类信号传输需求的开关产品，实现 USB3.1 Gen2 及 DP1.4 接口信号的高速传输；	国际先进水平	服务器，笔记本、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工控、汽车电子
11	高效率充电产品	2,850	111.61	1,689.91	样品验证	研发应用于消费电子产品的充电芯片，优化充电效率并实现功率路径管理，达到灵活配置充电电流，高效充电的设计要求。	国内先进水平	消费电子
12	高性能电源稳压器	3,000	812.74	2,107.96	设计阶段	研发高性能电源管理产品，具备超低压差（DROPOUT）、大电流带载能力、宽工作电压范围、低噪声、高输出电压精度和高 PSRR 等特点。	国内先进水平	消费电子、工控、汽车电子
13	高性能多通道汽车智能	2,200	779.85	1,174.86	设计阶段	研发高性能多通道汽车智能照明驱动芯片，用于车灯的稳流和控制；集成多种诊断保护机制设计	国内先进水平	汽车电子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照明驱动芯片							
14	高压大电流电机驱动	1,300	216.65	408.78	样品验证	研发用于车载电机驱动,集成 OCP,温度报警,开路保护等多种机制指示功能,具有 standby 电流小于 1uA,低功耗,带载电流可达到 12A 等特性。	国际先进水平	汽车电子
15	高压高精度运算放大器	2,000	358.33	1,082.83	样品验证	高压 MOS 与低压 MOS 结合的输入方式,可以应用于各种共模、差模的方案;供电电压的范围从 2.7V 到 60V;在全共模范围输出精度达到 0.5%	国际先进水平	消费类电子,工业控制,汽车电子
16	降压电源转换器	3,970	753.86	2,945.53	设计阶段	研发高功率直流同步降压转换器,采用展频、虚拟纹波注入等先进技术,使产品具有轻载高效,快速动态响应小于 5%,超低静态功耗等特点	国际先进水平	消费电子、工控、通讯设备、汽车电子
17	升压电源转换器	1,150	142.09	744.98	样品验证	研发高耐压,低电压启动等不同应用需求的升压电源转换器,具有超低关断电流,大占空比工作稳定等特点。	国内先进水平	消费类电子,工控,汽车电子
18	显示驱动产品	2,140	335.06	1,923.57	样品验证	为显示驱动芯片提供多路高精度电源	国内先进水平	消费电子、智能 LED 照明
19	多通道 I2C 开关	900	61.68	193.27	样品验证	研发兼容 I2C 总线和 SM 总线的 1-to-8 双向开关;物理地址可配置,支持多达八颗芯片在 I2C 总线寻址;支持热插拔、中断等多种功能	国内先进水平	服务器,通讯设备,汽车电子
20	高性能模	300	77.84	86.91	设计阶段	丰富公司高性能模拟开关种类,采用独特的设计提高不同类型	国内先进水平	消费类电子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拟开关					的信号在传输完整性和高 ESD 等性能。		
合计	/	33,560.00	5,131.80	20,862.48	/	/	/	/

注：上表中数据如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36	8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5.51	50.3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7,504,575.91	17,215,131.1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02,239.53	212,532.48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4	2.94
硕士	52	38.24
本科	69	50.74
专科	11	8.09
合计	136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4	61.76
30-40岁（含30，不含40）	39	28.68
40-50岁（含40，不含50）	13	9.56
合计	136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人才及团队优势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鞠建宏在模拟芯片设计与管理方面具有近二十年的经验积累，并曾经担任国外知名芯片设计公司仙童半导体（Fairchild Semiconductor）的全球模拟开关产品线总监，负责全球开关产品线的自负盈亏，具有扎实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的管理经验，是南通市“江海英才”以及江苏省“双创”人才引进对象。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包括研发、销售和生产管理人员来自仙童半导体的不同国家和地区资深专家和管理人员，具有国际化视野。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和管理人才的培养，积极引进国内外高端技术人才，目前已经组建了成熟稳定的研发和管理团队，配备了专业的应用工程师和实验室测试团队，团队核心成员均具有十年以上的从业经

验，奠定了公司在模拟芯片整体技术解决方案领域的综合竞争力。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费用为人民币 5,131.79 万元，在整体营收中占比达到 28.42%，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 136 人，占公司总人数 55.51%，研发人才的稳定扩张，保证了公司技术和业务的进一步革新与拓展。

(2) 研发优势

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其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其中模拟集成电路设计能力更是企业对电路原理解理解和所采用元器件把握等研发经验的直接体现。自成立以来，公司秉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的理念，始终专注于模拟芯片设计研发，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在模拟芯片的设计技术以及芯片的制造工艺和材料开发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特别是在 130/180nm BCD MOS 工艺方面公司有成熟的模拟产品 IP，有基于自主设计和优化的器件以及工艺经验，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获得知识产权项目授权 134 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30 项，实用新型专利 3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70 项。

(3) 全产品线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为信号链模拟芯片和电源管理模拟芯片，基本覆盖了模拟芯片的主要门类，并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消费电子、智能 LED 照明、通讯设备、工控和安防、汽车电子及服务器等领域。公司的全模拟产品线的业务发展是公司研发实力和先进经验的体现，多年来公司在研发上投入了大量的资源，不断开拓产品领域，研发出了多款信号链和电源管理领域中性能领先的产品，确保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能够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和技术进步的要求，实现销售收入的稳定增长。

(4) 市场覆盖广、多元应用领域以及优质客户优势

凭借优异的技术实力、产品性能和客户服务能力，公司产品市场覆盖了包括消费电子、智能 LED 照明、通讯设备、工控和安防、汽车电子及服务器等领域，并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目前公司已与行业内资深电子元器件经销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已经与众多知名终端客户建立合作，如 OPPO、小米、Vivo、比亚迪、高通、谷歌、三星、通力等。公司与行业知名企业的合作经验和成功案例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与新老客户在多领域的合作机会。作为上述行业知名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公司在很大程度上缩短了新领域产品的验证周期，可以实现多类产品的销售协同。另一方面，与上述优质客户合作拥有良好的示范效应，使公司的产品更容易被其他新客户所接受，为公司的业务拓展和收入的增长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受地缘政治因素、下游市场整体表现低迷、供需关系错配等因素影响，导致半导体市场整体下行。同时面对同行业产品降价压力，公司始终积极应对，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和供应链结构；进一步扩大海内外市场，开发新的客户群体；坚持聚焦新产品研发创新中，不断推出差异化、高性价比的新产品。

在此背景下，公司二季度单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0,500.22 万元，较上季度环比增长 38.9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898.46 万元，较上季度环比增长 90.12%。上半年公司实现整体毛利率 49.28%，营业收入 18,056.8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8.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97.0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5.77%；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49.1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8.18%。其中信号链产品营业收入为 8,780.32 万元，占比 48.63%，电源管理产品营业收入为 9,276.54 万元，占比 51.37%。

1、新产品持续拓展，多市场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沿着高速、高精度、低功耗和高功率密度等方向进行拓展创新。公司坚持“多市场布局，稳定发展”的发展策略，持续拓宽产品矩阵，在消费电子、工控安防、照明、通讯设备等领域继续提升份额，如公司新推出的多路 LDO PMIC 产品主要突出了大电流，高 PSRR，超低输出电压和超低噪声等特点，为 Camera 周边电源供电提供了丰富的大电流产品，今

年将广泛应用到各大手机品牌客户中；推出的具有 11GHz 的超高带宽模拟开关，将拓展到头部通讯客户中。

同时公司新的产品已经拓展到了汽车电子和服务器等领域。

汽车领域方面，公司推出了一系列产品，包括国内首款车规级 5.8GHz 的超高速模拟开关、国内首款用于汽车车身控制的 15A H 桥直流电机驱动产品等产品。公司还推出了运算放大器系列车规产品，包括具有 0 至 70V 共模电压范围的电流监控运算放大器；高压、低噪声、低功率的双路运算放大器；高带宽、高压摆率、低噪声的高压运算放大器；稳压器系列产品，包括可在 3V 至 40V 输入电压范围内工作的具有极低静态电流的低压差线性稳压器；具有 95dB 超高 PSRR、低至 10uVRMS 超低噪声、超高精度的低差线性稳压器；具有电源正常指示功能的 500mA 可提供快速线路和负载瞬态性能的超低压降稳压器产品。

在服务器方面，公司推出了全系列开关解决方案，包括具有 11GHz 高带宽的 PCIE3.0 开关、具有 Reset 功能或带中断输入的 8/4 通道的 I2C 开关等产品。

2、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秉承以创新为驱动的理念，专注于产品的设计研发。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其中研发费用为人民币 5,131.79 万元，在整体营收中占比达到 28.42%。经过多年持续研发投入及技术积累，公司取得了众多自主研发核心技术，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知识产权项目授权 134 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30 项，实用新型专利 3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70 项。

公司将沿着自身产品研发路径不断进行创新。目前公司已推出了输出峰值电流 15A 的具有高性能和高可靠性的集成 H 桥单芯片有刷直流电机驱动，主要应用于雨刷、电动尾翼、电动尾门、儿童锁、隐藏门把手等。接下来公司将沿着输出峰值 30A 的直流电机驱动，多通道大电流直流电机预驱，预驱和 MCU 集成方案，以及步进电机、直流无刷电机等方向研发，实现电机驱动多系列产品的布局，以及配套的电机电流采样的信号链产品。

车灯方面，公司还将沿着车灯全系列解决方案进行产品研发布局，将会推出具有 12/16/24 通道的贯穿式尾灯产品、具有多拓扑结构前大灯产品、具有 buck-boost 结构的前大灯产品，多通道 LED 矩阵管理器及集成 MCU 的氛围灯等。

信号链高速产品方面，支持 USB3.1 5Gbps/10Gbps 的多款 USB redriver 产品将会在今年下半年发布，同时公司将积极探索 USB retimer 的产品布局。

高精度产品方面，公司下半年将发布 3/4 通道高精度温度传感器，可广泛应用于服务器、基站、笔记本电脑等市场，并积极布局应用于汽车、服务器等市场的高精度功率检测的 ADC 数模转换器产品系列。

3、研发技术团队进一步壮大，人才密度持续提升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团队建设和人才体系的培养。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达到 136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55.51%，较上年同期增加 67.90%。其中工作 3 年以上研发人员占比 54.41%。研发团队中博士、硕士以上学历人数 56 人，占比 41.18%，较上年同期增加 7.86 个百分点，人才密度进一步提升，公司长期发展所需的人才基础进一步夯实。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1、新产品研发风险

研发创新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公司需紧密结合客户的具体应用场景及应用诉求，有针对性地为其定义并开发满足实际性能需求的产品。因此，公司需对客户诉求、行业发展趋势、市场应用特点等具备深刻的理解，并持续进行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及时将研发成果转化为成熟产品推向市场。然而，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设计需要经过产品定义、开发、验证、流片、测试等多个环节，需要一定的研发周期并存在一定的研发失败风险。若公司未来产品

研发不能跟上行业升级水平，创新方向不能与客户的需求相契合，或新产品研发不及预期，将带来产品市场认可度下降、研发资源浪费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等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人才流失风险和技术泄密风险

集成电路行业主要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对高端技术人才的依赖性较高，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新产品线的部分布局和设计研发，未来将持续拓宽升级较为完备的新产品线，在此过程中，若因为同行业的人才挖角行为，存在技术人才流失且技术泄密的风险，公司目前已建立且在未来将不断完善薪酬绩效和股权激励在内的激励体系以及保密体系，致力于高端人才的吸引和公司技术秘密的保护。

3、宏观经济波动和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因国际政治和经济环境的变化，国际贸易摩擦不断，公司所在行业受外部环境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导致公司终端下游市场的需求变化，将导致集成电路行业的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公司业绩也会受到波动影响。

其次，国内模拟集成电路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越来越多的国内外企业争相进入相关领域，市场竞争加剧，虽然公司目前在国内已占领一定的市场份额且处于行业前列地位，但在产品覆盖度等方面与国际龙头企业存在一定的差距，若这类企业加大市场竞争力度，公司在未覆盖的产品类型和领域方面或将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未来将构建更为完整的产品矩阵，在维持现有市场竞争力基础上，实现持续盈利。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整体毛利率 49.28%，营业收入 18,056.8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8.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97.0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5.77%；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49.1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8.18%。其中信号链产品营业收入为 8,780.32 万元，占比 48.63%，毛利率为 57.28%；电源管理产品营业收入为 9,276.54 万元，占比 51.37%，毛利率为 41.7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80,568,591.14	292,972,361.97	-38.37
营业成本	91,591,884.78	123,641,748.02	-25.92
销售费用	15,819,207.03	9,304,485.47	70.02
管理费用	32,504,805.65	15,870,422.13	104.81
财务费用	-4,051,776.65	-3,402,739.81	
研发费用	51,317,929.37	29,264,884.81	7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0,783.61	85,045,319.29	-10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67,379.16	-152,108,325.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69,663.26	77,580,376.44	-183.8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受全球经济等因素影响,国内外市场需求疲软,对公司营业收入造成影响,但公司通过调整产品结构,报告期内毛利率保持稳定;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销售人员数量增加,薪酬、股权激励形成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管理人员数量增加,薪酬、股权激励形成的股份支付费用及固定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拓宽应用领域布局,加大对研发项目的直接投入和引入优秀的研发技术人才,薪酬费用支出增加以及开展的股权激励计划导致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增加,截至 2023 年 6 月研发技术人员数量同比增加 67.90%,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7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1)受全球经济等因素影响,国内外市场需求疲软,导致公司营收减少所致;(2)公司人员规模增大导致支付的员工职工薪酬增

加和研发项目的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较去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1）公司在报告期实施了派发现金红利所致
（2）公司在报告期无借款，去年同期有借款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54,380,064.81	14.41	276,339,043.03	8.71	64.43	(1)
应收票据	6,849,487.16	0.22	4,252,016.61	0.13	61.09	(2)
其他流动资产	29,742,482.97	0.94	203,481,717.54	6.42	-85.38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0	1.59	-	-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	-	-	301,526.14	0.01	-100.00	(5)
无形资产	4,115,381.39	0.13	6,667,858.64	0.21	-38.28	(6)
长期待摊费用	1,857,148.79	0.06	1,083,573.69	0.03	71.39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81,575.13	0.25	4,558,208.42	0.14	70.72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03,003.04	0.10	11,403,266.63	0.36	-72.79	(9)
应交税费	3,032,045.49	0.10	1,538,609.62	0.05	97.06	(10)
其他应付款	1,115,605.27	0.04	184,231.70	0.01	505.54	(11)
租赁负债	2,612,943.72	0.08	4,049,513.41	0.13	-35.48	(12)
递延收益	2,062,723.96	0.07	3,405,464.66	0.11	-39.43	(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693.92	0.00	-100.00	(14)

其他说明

(1) 主要系理财产品 2023 年 6 月底到期，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初重新购买新理财产品；

(2) 主要系为加大回款力度，票据收款增加，收到的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3) 主要系本期期末不存在可转让大额存单及应收利息；

(4) 主要系公司新增投资小米智造和爻火微所致；

(5) 主要系研发大楼装修转固所致；

(6) 主要系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7) 主要系新增租赁场所办公室装修所致；

- (8) 主要系公司确认股权激励形成的可抵扣差异和子公司可弥补亏损确认递延增加所致；
- (9) 主要系本期期末预付设备款和工程款减少所致；
- (10) 主要系代扣的个税和房产税增加所致；
- (11) 主要系分红代扣未缴的企业所得税；
- (12) 主要系本期支付办公室租赁费所致；
- (13) 主要系递延收益摊销所致；
- (14) 主要系同一纳税主体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所有主体均以递延所得资产披露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47,179,604.6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5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551,896.00	/	100.00%

注：投资金额为 1000 万人民币和 1 亿韩币，总金额偏差系汇率影响所致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42,994,908.31	15,230,546.98			3,068,970,000.00	3,196,549,000.00		2,030,646,455.29
合计	2,142,994,908.31	15,230,546.98			3,068,970,000.00	3,196,549,000.00		2,030,646,455.2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是否涉及控股股东、关联方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情况	会计核算科目	报告期损益
北京小米智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年3月27日	40,000,000	是	投资标的的数量为29个；投资的主要行业为围绕智能汽车产业链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合计	/	40,000,000	/	/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南通帝迪	设计、生产、销售高性能集成电路芯片；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00 万	1,074.47 万	1,074.33 万	/	5.00 万	100%
上海帝迪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	5,000.00 万	74,844.27 万	50,301.47 万	1,269.64 万	-883.50 万	100%
香港帝奥微	主要从事微电子产品贸易	港币 10,000 元/ 美元 10,000 元	5,979.18 万	2,827.99 万	10,196.13 万	-627.77 万	100%
美国帝奥微	主要从事微电子产品销售贸易	5.00 万美元	125.12 万	-1,327.28 万	/	-203.84 万	香港帝奥微持股 100%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蓝波微电子	主要从事微电子产品销售贸易	10,000 万韩元	57.89 万	57.89 万	/	-0.0023 万	香港帝奥微持股 10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20 日	www. sse. com. cn	2023 年 3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www. sse. com. cn	2023 年 5 月 13 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董事薪酬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监事薪酬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听取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拥有深厚且与集成电路行业相匹配的学历背景及从业经历；
- (2) 担任公司研发部门、技术部门主要负责人；
- (3) 主持或参与公司核心技术相关的研发项目及专利申请，并起到核心及关键作用。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 3 名，为鞠建宏、庄华龙、吕宇强。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及 2022 年 10 月 1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11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及 2022 年 11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不适用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自主设计和研发高性能模拟芯片产品，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生产加工环节通过委外加工的方式实现。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涉及生产制造，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始终坚持绿色发展的理念，通过内部宣传，增强员工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的意识。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及核心技术人员鞠建宏	注 ¹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以及锁定期届满后 4 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周健华	注 ²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以及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郑慧	注 ³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以及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邓少民，高级管理人员陈悦、成晓鸣、邓少民承诺	注 ⁴	自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以及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监事顾宁钟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袁庆涛、康春雪	注 ⁵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安泰房地产	注 ⁶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以及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小米长江产业	注 ⁷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金浦智能、国科京东方、平潭荣巽、OPPO 广东、元禾璞华、澜起投资	注 ⁸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上海芯溪、南通圣乐、上海芯乐、南通圣喜	注 ⁹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其他非自然人股东上海沃燕、江苏润友、国泰发展、兆杰投资、上海洪鑫源、苏州沃洁	注 ¹⁰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其他自然人股东高峰、钱永革、王雯均、朱建军、朱戎	注 ¹¹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吕宇强、庄华龙	注 ¹²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及锁定期届满后 4 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及核心技术人员鞠	注 ¹³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相关的承诺		建宏，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周健华以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郑慧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江苏润友、国泰发展、兆杰投资、上海沃燕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沃洁	注 ¹⁴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股东小米长江产业	注 ¹⁵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帝奥微	注 ¹⁶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鞠建宏，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周健华	注 ¹⁷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鞠建宏、周健华、邓少民、陈悦、成晓鸣	注 ¹⁸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帝奥微	注 ¹⁹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	注 ²⁰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帝奥微	注 ²¹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	注 ²²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邓少民、周健军、方志刚、陈悦、成晓鸣、顾宁钟、袁庆涛、康春雪	注 ²³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	注 ²⁴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邓少民、周健军、方志刚、陈悦、成晓鸣	注 ²⁵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帝奥微	注 ²⁶	自公司上市后三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	注 ²⁷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邓少民、周健军、方志刚、陈悦、成晓鸣、顾宁钟、袁庆涛、康春雪	注 ²⁸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帝奥微	注 ²⁹	长期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	注 ³⁰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邓少民、周健军、方志刚、陈悦、成晓鸣、顾宁钟、袁庆涛、康春雪	注 ³¹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	注 ³²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	注 ³³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³⁴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鞠建宏、周健华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注 ³⁵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	注 ³⁶	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	注 ³⁷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³⁸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	注 ³⁹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邓少民、周健军、方志刚、陈悦、成晓鸣	注 ⁴⁰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帝奥微	注 ⁴¹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及核心技术人员鞠建宏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自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总经理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每年转让股份的数量以本条中较少的为准）。

(3)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4)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5) 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总经理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向发行人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

(7)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注²：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周健华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自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4)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5) 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③《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向发行人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

(7)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注³：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郑慧承诺：

(1) 本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2)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4)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5)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⁴：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邓少民，高级管理人员陈悦、成晓鸣、邓少民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3) 自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5) 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③《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注⁵：公司股东、监事顾宁钟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袁庆涛、康春雪承诺如下：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自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③《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注⁶：公司股东安泰房地产承诺：

(1) 本单位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2) 就发行人 IPO 申报前 6 个月内本单位自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处受让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上述股份外的本单位所持的发行人的其他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该部分股份。

(3) 就发行人 IPO 申报前 6 个月内本单位自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处受让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的该部分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4)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单位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6 个月内本单位自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处受让取得的发行人股份，则本单位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单位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5) 本单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单位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⁷：公司股东小米长江产业承诺：

(1) 本单位的第一层合伙人及本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本单位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控股股东及其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2)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就本单位于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通过增资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4) 本单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义务和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单位将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注⁸：公司股东金浦智能、国科京东方、平潭荣巽、OPPO 广东、元禾璞华、澜起投资承诺：

(1) 本单位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2)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就本单位于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通过增资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4) 本单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义务和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单位将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

注⁹：公司股东上海芯溪、南通圣乐、上海芯乐、南通圣喜承诺：

(1) 本单位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2)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本单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单位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¹⁰：公司其他非自然人股东上海沃燕、江苏润友、国泰发展、兆杰投资、上海洪鑫源、苏州沃洁承诺：

(1) 本单位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2)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本单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单位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¹¹：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高峰、钱永革、王雯均、朱建军、朱戎承诺：

(1) 本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2)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¹²：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吕宇强、庄华龙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在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的 25%，前述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 除遵守上述承诺外，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4)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注¹³：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及核心技术人员鞠建宏，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周健华以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郑慧承诺：

(1) 减持条件及减持方式：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本人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通过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2) 减持价格：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 本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5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将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

(4) 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配合发行人进行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

(5) 若本人违反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¹⁴：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江苏润友、国泰发展、兆杰投资、上海沃燕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沃洁承诺：

(1) 减持条件：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 减持方式：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承诺的情况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 减持价格：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4) 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人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承诺从其规定执行。

(5)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将归发行人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注¹⁵：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小米长江产业承诺：

(1) 减持条件：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 减持方式：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承诺的情况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 减持价格：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4) 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承诺从其规定执行。

(5)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将归发行人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注¹⁶：公司承诺：

(1) 公司将根据《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及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董事会审议确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拟要求公司回购股票的，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后 12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

(2) 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实施股票回购方案时，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

(3) 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拟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

(4) 在《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注¹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鞠建宏，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周健华承诺：

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股价满足《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发行人股份或其他稳定发行人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本人将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且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的下一个交易日，如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或公司股份回购无法实施的，则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出增持股份方案。

如公司公告增持方案后的下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增持方案可以不再实施。

如某一会计年度内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不包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本预案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轮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的，本人将继续采取增持股份的措施，但遵循下述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各自最近一次自公司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的 10%；（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本人各自最近一次自公司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会计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应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若公司未采取承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并将自前述事实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直至公司按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2）若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注¹⁸：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鞠建宏、周健华、邓少民、陈悦、成晓鸣承诺：

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股价满足《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发行人股份或其他稳定发行人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本人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且公司、控股股东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完毕（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的下一个交易日，如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则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出增持股份方案。

如公司公告增持方案后的下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增持方案可以不再实施。

如某一会计年度内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不包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本预案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轮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的，本人将继续采取增持股份的措施，但遵循下述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在任职期间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10%；（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本人在任职期间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5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应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领取薪酬，同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¹⁹：公司承诺

（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公司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承诺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注²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承诺：

（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也将购回公司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²¹：公司承诺

(1) 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²²：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鞠建宏，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周健华承诺：

(1) 本人承诺并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²³：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邓少民、周健军、方志刚、陈悦、成晓鸣、顾宁钟、袁庆涛、康春雪承诺：

(1) 本人承诺公司不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以下简称“有权机关”）认定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行为，本人将在有权机关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即日起督促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依法回购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回购义务履行完毕前，本人将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任何形式的薪酬（如有）且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

注²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鞠建宏，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周健华承诺：

(1) 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切实履行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2)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本人将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人将尽责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 发行人本次发行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或要求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监管规定或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监管规定或要求出具补充承诺。

(8)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发行人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²⁵：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邓少民、周健军、方志刚、陈悦、成晓鸣承诺：

- (1)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将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 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本人将尽责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 本承诺出具日后，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发行人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²⁶：公司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本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²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鞠建宏，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周健华承诺：

- (1)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 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 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²⁸：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邓少民、周健军、方志刚、陈悦、成晓鸣、顾宁钟、袁庆涛、康春雪承诺：

- (1)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 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 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²⁹：公司承诺

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³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鞠建宏，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周健华承诺：

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³¹：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邓少民、周健军、方志刚、陈悦、成晓鸣、顾宁钟、袁庆涛、康春雪承诺：

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³²：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公司外本人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配偶/本人实际控制的 D&D Capital Limited（帝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迪漪（上海）企业管理中心没有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未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3) 本人单独或与第三方，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公司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4) 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未来不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5) 本人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信息。

(6)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拟出售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不会利用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地位或其他关系进行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7) 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a)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 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公司；(d) 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e) 采取其他对维护公司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

(8) 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a) 本人不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不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b) 公司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公司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9) 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注³³：公司实际控制人鞠建宏、周健华承诺：

(1)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董事的义务，不利用本人董事长及总经理/董事职务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就公司与本人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和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本人董事长及总经理/董事职务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故意促使公司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2) 本人将严格遵守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减少和规范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公司与本人或本人关联方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制度等方面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具有公允性，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3)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注³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不利用本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就公司与本人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和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本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故意促使公司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2) 本人将严格遵守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减少和规范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公司与本人或本人关联方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制度等方面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具有公允性，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3)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注³⁵：公司实际控制人鞠建宏、周健华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规定，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资产。

(2) 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3) 上述承诺在本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注³⁶：实际控制人鞠建宏及周健华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者决定，对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可能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需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该等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者损失，本人承诺将对公司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及时补偿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就此承担的全部补缴款项、罚款、滞纳金以及赔偿等费用，以确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会因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给公司造成额外支出及遭受任何其他损失，保证不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注³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承诺：

1、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董事的义务，不利用本人董事长及总经理/董事职务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就公司与本人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和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本人董事长及总经理/董事职务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故意促使公司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2、本人将严格遵守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减少和规范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公司与本人或本人关联方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制度等方面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具有公允性，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3、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注³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不利用本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就公司与本人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和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本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故意促使公司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2、本人将严格遵守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减少和规范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公司与本人或本人关联方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制度等方面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具有公允性，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3、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注³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以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周健华承诺：

- 1、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切实履行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 2、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本人将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将尽责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7、发行人本次发行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或要求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监管规定或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监管规定或要求出具补充承诺。
- 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发行人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⁴⁰：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邓少民、周健军、方志刚、陈悦、成晓鸣承诺：

-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将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本人将尽责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承诺出具日后，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发行人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⁴¹：公司承诺：

- 1、本公司已在申报材料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 2、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发起人或对公司进行出资的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3、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本公司间接股东中存在《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所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为间接持有小米长江产业出资额的王宝桐，王宝桐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小于 0.000001%；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中均不存在属于《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所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或/及现职人员不当入股本公司的情形；
 - 5、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 6、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
-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22年1月4日，公司收到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江苏帝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帝奥投资”）的债权人南通亚伦家纺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伦置业”）认为鞠建宏曾经为李鑫代持的200万股公司股份系帝奥投资赠与李鑫持有，李鑫、帝奥投资、鞠建宏、公司等达成的《民事调解书》处分了应属于帝奥投资的财产，侵犯了其合法权益，故起诉李鑫、帝奥投资、鞠建宏、公司至南通中院。2022年2月17日，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2021）苏06民撤4号《民事裁定书》，认为亚伦置业并非股权代持纠纷案件第三人，不具备法律规定的提起第三人撤销之诉的主体资格，其起诉不符合第三人撤销之诉的受理条件，裁定驳回亚伦置业的起诉。2022年2月28日，原审原告亚伦置业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近日，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苏民终433号）。认为亚伦置业的上诉请求不能成立，不予采纳。一审裁定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一百七十八条之规定，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2023年1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终审裁定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编号为 2023-018 的公告）。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履行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附注十二”。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与各合伙人签署合伙协议，并完成首次出资 4,000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8月17日	262,792.4	241,560.2	150,000	150,000	40,649.83	27.1	4,759.38	3.17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是否实现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及形成原因
模拟芯片产品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8月17日	否	53,558.53	53,558.53	16,333.40	30.50	2026年8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是否实现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及形成原因
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上海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8月17日	否	44,968.41	44,968.41	8,067.11	17.94	2026年8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南通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8月17日	否	35,876.93	35,876.93	609.78	1.70	2025年8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8月17日	否	15,596.12	15,596.12	15,639.54	100.28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超募	其他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8月17日	否	91,560.20	91,560.20	/	/	/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8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165,130.00 万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5,263,160	77.42				-2,653,732	-2,653,732	192,609,428	76.3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81,656,493	72.03				-2,653,732	-2,653,732	179,002,761	70.9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05,778,339	41.94				-2,653,732	-2,653,732	103,124,607	40.89
境内自然人持股	75,878,154	30.09						75,878,154	30.09
4、外资持股	13,606,667	5.39						13,606,667	5.4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3,606,667	5.39						13,606,667	5.4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6,936,840	22.58				2,653,732	2,653,732	59,590,572	23.63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1、人民币普通股	56,936,840	22.58				2,653,732	2,653,732	59,590,572	23.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52,200,000	100.00						252,2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305 万股，并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前总股本为 189,15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后总股本为 252,2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5,263,160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77.4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56,936,840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2.58%，其中，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股份数量为 2,653,732 股，占股本总数的 1.05%，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已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编号为 2023-003 的公告，限售股份和无限售流通股份发生变化，股份总数不变。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网下限售账户	2,653,732	2,653,732	0	0	流通上市	2023 年 2 月 23 日
合计	2,653,732	2,653,732	0	0	/	/

二、 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65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鞠建宏	0	48,351,992	19.17	48,351,992	48,351,992	无	0	境内 自然人
北京沃衍资本管 理中心(有限合 伙)一上海沃燕 创业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0	17,000,000	6.74	17,000,000	17,000,000	无	0	其他
江苏润友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0	15,000,000	5.95	15,000,000	15,000,000	质押	9,0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湖北小米长江产 业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一湖北 小米长江产业基 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14,193,818	5.63	14,193,818	14,193,818	无	0	其他
國泰集成電路發 展有限公司	0	13,606,667	5.4	13,606,667	13,606,667	无	0	境外 法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 区兆杰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11,609,624	4.60	11,609,624	11,609,624	无	0	其他
OPPO 广东移动 通信有限公司	0	8,190,000	3.25	8,190,000	8,19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南通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8,000,000	3.17	8,000,000	8,000,000	质押	6,10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顾宁钟	0	6,737,360	2.67	6,737,360	6,737,36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高峰	0	6,289,420	2.49	6,289,420	6,289,420	质押	2,000,000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 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00,000		人民币普 通股	3,1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丰利 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 通股	3,000,000			
赵建平		2,600,000		人民币普 通股	2,6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智选价值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 通股	2,000,000			
金益红		1,676,000		人民币普 通股	1,676,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36,278		人民币普 通股	1,236,2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先进 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5,550		人民币普 通股	1,065,550			
莫川秋		1,020,000		人民币普 通股	1,020,000			
杨锋		880,000		人民币普 通股	88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 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29,615		人民币普 通股	729,61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 交易情况		限售条 件
			可上市交 易时间	新增可上 市交易股 份数量	
1	鞠建宏	48,351,992	2026年2 月23日	0	股票上 市之日 起42个 月
2	北京沃衍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沃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0	2023年8 月23日	0	股票上 市之日 起12个 月
3	江苏润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2023年8 月23日	0	股票上 市之日 起12个 月
4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193,818	2023年8 月23日	0	股票上 市之日 起12个 月
5	國泰集成電路發展有限公司	13,606,667	2023年8 月23日	0	股票上 市之日 起12个 月
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兆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09,624	2023年8 月23日	0	股票上 市之日 起12个 月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7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8,190,000	2023 年 8 月 23 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南通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	其中 5,000,000 股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可上市交易； 3,000,000 股于 2026 年 2 月 23 日上市交易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9	顾宁钟	6,737,360	2023 年 8 月 23 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高峰	6,289,420	2023 年 8 月 23 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鞠建宏	董事长、总经理	2,160,000	0	0	0	2,160,000
邓少民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	0	0	0	200,000
陈悦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00,000	0	0	0	300,000
成晓鸣	财务总监	30,000	0	0	0	30,000
庄华龙	核心技术人员	120,000	0	0	0	120,000
吕宇强	核心技术人员	120,000	0	0	0	120,000
合计	/	2,930,000	0	0	0	2,930,000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十、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54,380,064.81	276,339,043.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030,646,455.29	2,142,994,908.3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6,849,487.16	4,252,016.61
应收账款	七、5	54,382,363.52	46,755,468.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5,012,270.22	12,942,585.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8,232,527.25	7,859,936.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23,071,681.66	100,163,668.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9,742,482.97	203,481,717.54
流动资产合计		2,722,317,332.88	2,794,789,344.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57,824,504.99	344,295,515.79
在建工程	七、22		301,526.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6,389,864.50	8,705,449.22
无形资产	七、26	4,115,381.39	6,667,858.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857,148.79	1,083,573.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7,781,575.13	4,558,208.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103,003.04	11,403,266.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071,477.84	377,015,398.53
资产总计		3,153,388,810.72	3,171,804,742.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25,164,438.80	25,686,232.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807,975.06	2,561,099.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709,867.63	7,103,764.81
应交税费	七、40	3,032,045.49	1,538,609.62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15,605.27	184,231.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312,175.51	4,089,579.4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817,476.47	793,537.59
流动负债合计		40,959,584.23	41,957,054.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612,943.72	4,049,513.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062,723.96	3,405,464.66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3.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75,667.68	7,455,671.99
负债合计		45,635,251.91	49,412,726.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52,200,000.00	252,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541,214,309.11	2,519,692,403.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051,120.77	-1,492,726.0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8,631,532.89	18,631,532.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96,758,837.58	333,360,805.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07,753,558.81	3,122,392,015.9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07,753,558.81	3,122,392,015.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53,388,810.72	3,171,804,742.72

公司负责人：鞠建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成晓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晓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6,713,540.06	264,429,727.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55,321,712.83	1,780,015,239.23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6,849,487.16	4,252,016.61
应收账款	十七、1	51,019,450.99	36,533,302.62
应收款项融资			-
预付款项		14,775,905.73	12,800,711.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40,573,839.81	228,278,117.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9,517,830.55	98,421,008.92
合同资产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9,143.33	176,140,119.91
流动资产合计		2,536,510,910.46	2,600,870,243.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34,327,874.18	510,872,60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194,977.52	22,749,589.91
在建工程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13,084.00	8,003,106.38
无形资产		4,115,381.39	6,667,858.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98,294.12	902,84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583.95	1,288,203.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03,003.04	5,364,959.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305,198.20	555,849,171.09
资产总计		3,164,816,108.66	3,156,719,414.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391,810.60	25,548,108.15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1,362,362.14	1,687,285.32
应付职工薪酬		2,243,750.97	3,537,586.36
应交税费		2,315,569.84	494,256.79
其他应付款		11,092,696.30	34,748.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9,597.42	3,800,175.81
其他流动负债		506,509.50	509,366.59
流动负债合计		42,922,296.77	35,611,527.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02,951.71	3,602,718.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62,723.96	3,405,464.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65,675.67	7,008,183.39
负债合计		47,287,972.44	42,619,710.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2,200,000.00	252,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41,214,309.11	2,519,692,403.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631,532.89	18,631,532.89
未分配利润		305,482,294.22	323,575,766.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17,528,136.22	3,114,099,703.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64,816,108.66	3,156,719,414.50

公司负责人：鞠建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成晓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晓鸣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0,568,591.14	292,972,361.9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80,568,591.14	292,972,361.97
利息收入			-
已赚保费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二、营业总成本		188,749,251.59	176,712,449.4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91,591,884.78	123,641,748.02
利息支出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退保金			-
赔付支出净额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保单红利支出			-
分保费用			-
税金及附加	七、62	1,567,201.41	2,033,648.82
销售费用	七、63	15,819,207.03	9,304,485.47
管理费用	七、64	32,504,805.65	15,870,422.13
研发费用	七、65	51,317,929.37	29,264,884.81
财务费用	七、66	-4,051,776.65	-3,402,739.81
其中：利息费用		140,947.61	749,123.73
利息收入		2,513,106.66	5,256,594.50
加：其他收益	七、67	2,206,882.21	6,299,218.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2,161,332.13	1,171,581.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5,230,546.98	1,563,973.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35,142.35	-111,445.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443,914.39	-4,599,237.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39,171.07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78,215.20	120,584,003.0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102.31	3.6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30,843.07	78,968.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53,474.44	120,505,038.2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216,557.71	964,587.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0,032.15	119,540,450.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0,032.15	119,540,450.3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0,032.15	119,540,450.38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1,605.27	749,835.5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1,605.27	749,835.5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1,605.27	749,835.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1,605.27	749,835.51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411,637.42	120,290,285.8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11,637.42	120,290,285.8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49	0.632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49	0.63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鞠建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成晓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晓鸣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87,115,339.04	285,465,700.84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95,220,965.50	124,880,838.01
税金及附加		161,948.13	1,610,782.43
销售费用		8,088,695.89	6,077,864.10
管理费用		24,675,759.89	13,643,494.87
研发费用		43,533,259.89	29,679,708.55
财务费用		-3,651,590.43	-3,401,003.63
其中：利息费用		128,385.83	85,649.22
利息收入		2,157,540.92	63,580.68
加：其他收益		2,184,623.17	6,297,305.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8,428,412.70	1,089,034.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85,473.60	1,370,030.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162.54	-117,530.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60,062.21	-4,396,904.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171.0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938,755.96	117,215,951.05
加：营业外收入		6,102.31	1.62
减：营业外支出		330,711.92	78,968.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614,146.35	117,136,984.32
减：所得税费用		1,135,619.12	201,631.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478,527.23	116,935,353.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478,527.23	116,935,353.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478,527.23	116,935,353.3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鞠建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成晓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晓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744,594.88	311,881,732.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62,567.99	11,045,050.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24,359.13	4,607,24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131,522.00	327,534,032.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948,911.73	194,043,336.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727,913.19	36,735,818.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95,537.96	6,573,314.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119,942.73	5,136,243.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992,305.61	242,488,71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0,783.61	85,045,31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66,549,000.00	119,377,112.7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475,715.69	1,171,581.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9,024,715.69	120,548,694.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787,336.53	132,197,019.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18,970,000.00	140,4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7,757,336.53	272,657,01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67,379.16	-152,108,325.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541,422.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528,240.53	2,419,623.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69,663.26	2,419,623.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69,663.26	77,580,376.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9,810.46	2,078,350.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776,742.75	12,595,720.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603,322.06	37,075,46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380,064.81	49,671,182.51

公司负责人：鞠建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成晓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晓鸣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240,648.42	298,326,537.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62,567.99	11,045,050.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5,618.80	4,599,02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248,835.21	313,970,617.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451,806.56	190,674,717.9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487,196.74	30,420,820.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1,142.41	1,609,021.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01,576.62	10,355,238.17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591,722.33	233,059,79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7,112.88	80,910,819.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11,049,000.00	88,977,112.7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742,796.26	1,089,034.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9,791,796.26	90,066,146.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86,081.81	8,957,734.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72,070,000.00	1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6,556,081.81	118,957,734.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235,714.45	-28,891,587.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541,422.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35,201.73	49,866,407.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76,624.46	49,866,40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76,624.46	-49,866,407.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3,330.79	1,834,106.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019,533.66	3,986,930.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694,006.40	30,350,432.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713,540.06	34,337,362.81

公司负责人：鞠建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成晓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晓鸣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252,200,000.00				2,519,692,403.69		-1,492,726.04		18,630,616.77		333,352,560.42		3,122,382,854.84		3,122,382,854.84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916.12		8,245.01		9,161.13		9,161.13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252,200,000.00				2,519,692,403.69		-1,492,726.04		18,631,532.89		333,360,805.43		3,122,392,015.97		3,122,392,015.97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21,521,905.42		441,605.27				-36,601,967.85		-14,638,457.16		-14,638,457.16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441,605.27				28,970,032.15		29,411,637.42		29,411,637.42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21,905.42								21,521,905.42		21,521,905.4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521,905.42								21,521,905.42		21,521,905.4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572,000.00		-65,572,000.00		-65,57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5,572,000.00		-65,572,000.00		-65,572,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未 余额	252,200,000.00				2,541,214,309.11		-1,051,120.77		18,631,532.89		296,758,837.58		3,107,753,558.81		3,107,753,558.81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89,150,000.00				154,802,496.81		-3,152,187.36		1,537,510.68		176,786,588.15		519,124,408.28		519,124,408.28
加：会计政策 变更									1,002.96		9,026.60		10,029.56		10,029.56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89,150,000.00				154,802,496.81		-3,152,187.36		1,538,513.64		176,795,614.75		519,134,437.84		519,134,437.84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1,198,335.91		749,835.51				119,540,450.38		121,488,621.80		121,488,621.80
（一）综合收 益总额							749,835.51				119,540,450.38		120,290,285.89		120,290,285.89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198,335.91								1,198,335.91		1,198,335.91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1,198,335.91								1,198,335.91		1,198,335.91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公 积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150,000.00				156,000,832.72		-2,402,351.85		1,538,513.64		296,336,065.13		640,623,059.64		640,623,059.64

公司负责人：鞠建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成晓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晓鸣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2,200,000.00				2,519,692,403.69				18,630,616.77	323,567,521.98	3,114,090,542.4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916.12	8,245.01	9,161.1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2,200,000.00				2,519,692,403.69				18,631,532.89	323,575,766.99	3,114,099,703.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521,905.42					-18,093,472.77	3,428,432.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478,527.23	47,478,527.2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21,905.42						21,521,905.4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521,905.42						21,521,905.4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572,000.00	-65,57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572,000.00	-65,572,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52,200,000.00				2,541,214,309.11				18,631,532.89	305,482,294.22	3,117,528,136.22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150,000.00				154,802,496.81				1,537,510.68	169,729,567.21	515,219,57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02.96	9,026.60	10,029.56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150,000.00				154,802,496.81				1,538,513.64	169,738,593.81	515,229,604.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98,335.91					116,935,353.30	118,133,689.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6,935,353.30	116,935,353.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8,335.91						1,198,335.91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98,335.91						1,198,335.9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150,000.00				156,000,832.72				1,538,513.64	286,673,947.11	633,363,293.47

公司负责人：鞠建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成晓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晓鸣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5 日，前身为康导科微电子（中国）有限公司，经南通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关于同意设立康导科微电子（中国）有限公司的批复》（通外经贸[2010]38 号）批准设立，江苏省人民政府于 2010 年 2 月 4 日颁发《批准证书》（商外资苏府资字[2010]83369 号）。公司的企业法人：鞠建宏；营业执照注册号：91320691550288985K。2022 年 8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类。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5,22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25,220.00 万元，注册地：江苏南通，总部地址：江苏南通。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设计、生产、销售高性能集成电路芯片；经营本公司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商品管理，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使用权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第十节 五（21）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

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

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3) 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应收款项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0)。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0)。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一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0)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0)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20.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第十节五（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第十节五（38）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软件使用权	3-10 年	直线法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 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28)

35.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

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具体原则

(一) 经销：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物流部门安排发货。1、境内销售的产品，主要通过快递公司进行运输，公司将相关产品交付快递公司，在客户签收快递后视为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控制权，根据快递物流信息显示产品被签收确认收入；2、境外销售的产品，①交货地点为香港当地的，在客户提取产品或产品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或其指定第三方确认签收后视为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控制权，根据相关凭证确认收入，②交货地点为香港以外地区的，主要通过快递公司进行运输，公司将相关产品交付快递公司，在客户签收快递后视为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控制权，根据快递物流信息显示产品被签收确认收入。

(二) 直销：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物流部门安排发货。1、境内销售的产品，主要通过快递公司进行运输，公司将相关产品交付快递公司，在客户签收快递后视为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控制权，根据快递物流信息显示产品被签收确认收入；2、境外销售的产品，①交货地点为香港当地的，在产品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或其指定第三方确认签收后视为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控制权，根据相关凭证确认收入，②交货地点为香港以外地区的，主要通过快递公司进行运输，公司将相关产品交付快递公司，在客户签收快递后视为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控制权，根据快递物流信息显示产品被签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28)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董事会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
---	-------	--------

其他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的范围进行了修订，明确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可以提前执行。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发生的单项交易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重述了比较期间财务报表。

本公司认为采用该规定对本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① 对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 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38,804.57	7,736.88	3,446,541.45	1,443,164.53	7,736.88	1,450,901.41
盈余公积	1,537,510.68	1,002.96	1,538,513.64	1,537,510.68	1,002.96	1,538,513.64
未分配利润	296,329,331.21	6,733.92	296,336,065.13	286,667,213.19	6,733.92	286,673,947.11

② 对本公司 2022 年 1-6 月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相关项目的影 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962,295.23	2,292.68	964,587.91	199,338.34	2,292.68	201,631.02

③ 对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 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9,047.29	9,161.13	4,558,208.42	1,279,041.94	9,161.13	1,288,203.07
盈余公积	18,630,616.77	916.12	18,631,532.89	18,630,616.77	916.12	18,631,532.89
未分配利	333,352,560.42	8,245.01	333,360,805.43	323,567,521.98	8,245.01	323,575,766.99

润						
---	--	--	--	--	--	--

④ 对本公司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243,650.75	868.43	244,519.18	185,000.53	868.43	185,868.9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0%、6%
增值税	外销产品销售收入	实行“免、抵、退”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0%、10%、16.5%、20%、21%、22%、8.84%、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注：增值税税率 10%为韩国公司的增值税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0
Dioo (HongKong) Co., Limited (注 1)	16.5
Dioo Microcircuits Co., Ltd. (注 2)	21、8.84
Portland Semiconductor Co.,Ltd. (注 3)	10、20、22
南通帝迪半导体有限公司	5
上海帝迪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25

注 1: Dioo (HongKong) Co., Limited 注册地为香港。香港对各行业、专业或商业于香港产生或得自香港的利润征收利得税，自 2018-2019 年度起，香港实施两级制税率：不超过 HK\$2,000,000 的应评税利润，对应利得税税率为 8.25%，应评税利润中超过 HK\$2,000,000 的部分，对应利得税税率为 16.5%。

注 2: Dioo Microcircuits Co., Ltd. 注册地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联邦所得税税率为 21%、所在州的州税率为 8.84%。

注 3: Portland Semiconductor Co.,Ltd 注册地为韩国。韩国对株式会社/有限公司产生的利润征收企业所得税和企业地方所得税，韩国对企业所得税实施三级制税率，具体如下表：

课税标准	企业所得税税率	企业地方所得税税率
2 亿韩币以下	10%	企业所得税税率 x10%
超过 2 亿韩币-200 亿韩币以下	20%	企业所得税税率 x10%
超过 200 亿韩币	22%	企业所得税税率 x1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32009457，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根据《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的有关规定：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 2023 年符合该税收优惠条件，2023 年度为公司弥补累计税务认定亏损后的第三个获利年度，因此 2023 年度本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0%。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南通帝迪半导体有限公司满足小型微利企业有关所得税税收优惠条件，2023 年度其所得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195.89	1,195.89
银行存款	454,358,613.83	276,336,448.88
其他货币资金	2,255.09	1,398.26
合计	454,380,064.81	276,339,043.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4,007,859.28	1,904,498.21
在途资金		6,616,370.00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2,030,646,455.29	2,142,994,908.31
其中：		
理财产品	2,030,646,455.29	2,142,994,908.31
合计	2,030,646,455.29	2,142,994,908.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849,487.16	4,252,016.61
合计	6,849,487.16	4,252,016.6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六个月内（含六个月）	54,931,680.32
1 年以内小计	54,931,680.32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4,931,680.3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931,680.32	100.00	549,316.80	1.00	54,382,363.52	47,227,745.55	100.00	472,277.45	1.00	46,755,468.10
其中: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54,931,680.32	100.00	549,316.80	1.00	54,382,363.52	47,227,745.55	100.00	472,277.45	1.00	46,755,468.10
合计	54,931,680.32	/	549,316.80	/	54,382,363.52	47,227,745.55	/	472,277.45	/	46,755,468.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4,931,680.32	549,316.80	1.00
合计	54,931,680.32	549,316.8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	472,277.45	77,039.35				549,316.80

账准备						
合计	472,277.45	77,039.35				549,316.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2,774,393.81	23.26	127,743.94
客户二	12,192,543.95	22.20	121,925.44
客户三	10,222,319.40	18.61	102,223.19
客户四	4,285,588.79	7.80	42,855.89
客户五	2,911,902.35	5.30	29,119.02
合计	42,386,748.30	77.17	423,867.4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981,275.14	99.79	12,905,618.55	99.71
1至2年	30,027.61	0.20	36,027.61	0.28
2至3年				
3年以上	967.47	0.01	939.31	0.01
合计	15,012,270.22	100.00	12,942,585.4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
第一名	5,028,507.43	33.50
第二名	3,735,921.59	24.89
第三名	2,069,623.37	13.79
第四名	1,977,513.05	13.17
第五名	878,471.00	5.85
合计	13,690,036.44	91.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32,527.25	7,859,936.64
合计	8,232,527.25	7,859,936.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120,250.39
1 年以内小计	8,120,250.39
1 至 2 年	136,128.25
2 至 3 年	414,830.8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0,784.78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24,120.00
合计	9,106,114.2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8,924,730.23	8,650,967.85
往来	181,384.00	18,570.00
合计	9,106,114.23	8,669,537.8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86,561.21		223,040.00	809,601.2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3,985.77			63,985.7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650,546.98		223,040.00	873,586.9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809,601.21	63,985.77				873,586.98
合计	809,601.21	63,985.77				873,586.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押金	7,225,800.00	1年以内	79.35	361,290.00
第二名	保证金、押金	529,583.79	1年以内	5.82	26,479.19
第三名	保证金、押金	414,830.81	2-3年	4.56	124,449.24
第四名	保证金、押金	223,040.00	5年以上	2.45	223,040.00
第五名	往来	132,814.00	1年以内	1.46	6,640.70
合计	/	8,526,068.60	/	93.64	741,899.1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649,723.43	13,626,250.99	85,023,472.44	79,245,901.95	10,006,960.44	69,238,941.51
库存商品	33,206,976.58	6,518,554.31	26,688,422.27	25,111,540.68	5,756,181.42	19,355,359.26
委托加工物资	11,677,827.60	321,058.62	11,356,768.98	11,815,345.53	245,977.81	11,569,367.72
发出商品	3,017.97		3,017.97			
合计	143,537,545.58	20,465,863.92	123,071,681.66	116,172,788.16	16,009,119.67	100,163,668.4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006,960.44	6,573,197.91		2,953,907.36		13,626,250.99
库存商品	5,756,181.42	1,749,543.03		1,032,696.57	-45,526.43	6,518,554.31
委托加工物资	245,977.81	75,080.81				321,058.62
合计	16,009,119.67	8,397,821.75	0.00	3,986,603.93	-45,526.43	20,465,863.9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29,133,356.33	32,724,153.39
可转让大额存单及应收利息	0.00	170,314,383.56
预缴所得税	372,382.19	896.22
待摊费用	236,744.45	442,284.37
合计	29,742,482.97	203,481,717.54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小米智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	
上海爻火微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7,824,504.99	344,295,515.7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57,824,504.99	344,295,515.79
----	----------------	----------------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家具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6,766,020.41	6,654,620.84	27,242,173.83	6,830,243.82	1,141,042.28	8,773,595.85	367,407,697.03
2. 本期增加金额	80,571.36	2,510,544.00	6,930,921.90	515,836.86	2,374,420.65	9,929,289.27	22,341,584.04
(1) 购置	33,027.54	2,510,544.00	6,930,921.90	515,836.86	1,238,238.41		11,228,568.71
(2) 在建工程转入	47,543.82				1,136,182.24	9,929,289.27	11,113,015.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5,923.08		1,128,082.90			1,144,005.98
(1) 处置或报废		15,923.08		1,128,082.90			1,144,005.98
4. 期末余额	316,846,591.77	9,149,241.76	34,173,095.73	6,217,997.78	3,515,462.93	18,702,885.12	388,605,275.0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269,422.94	3,807,800.31	7,401,419.74	1,438,826.10	293,415.47	1,901,296.68	23,112,181.24
2. 本期增加金额	3,763,636.44	642,519.94	2,820,124.19	541,591.21	109,987.71	877,535.04	8,755,394.53
(1) 计提	3,763,636.44	642,519.94	2,820,124.19	541,591.21	109,987.71	877,535.04	8,755,394.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5,126.92		1,071,678.75			1,086,805.67
(1) 处置或报废		15,126.92		1,071,678.75			1,086,805.67
4. 期末余额	12,033,059.38	4,435,193.33	10,221,543.93	908,738.56	403,403.18	2,778,831.72	30,780,770.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4,813,532.39	4,714,048.43	23,951,551.80	5,309,259.22	3,112,059.75	15,924,053.40	357,824,504.99
2. 期初账面价值	308,496,597.47	2,846,820.53	19,840,754.09	5,391,417.72	847,626.81	6,872,299.17	344,295,515.7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1,526.14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301,526.14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梯改造及其他				301,526.14		301,526.14
合计				301,526.14		301,526.1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房屋装修	9,929,289.27	253,982.32	9,675,306.95	9,929,289.27			100.00	100.00%				自筹
其他	1,183,726.06	47,543.82	1,136,182.24	1,183,726.06			100.00	100.00%				自筹
合计	11,113,015.33	301,526.14	10,811,489.19	11,113,015.3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632,605.41	17,632,605.41
2. 本期增加金额	21,960.32	21,960.32
其他增加	21,960.32	21,960.3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7,654,565.73	17,654,565.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927,156.19	8,927,156.1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37,545.04	2,337,545.04
(1) 计提	2,337,545.04	2,337,545.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264,701.23	11,264,701.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389,864.50	6,389,864.50
2. 期初账面价值	8,705,449.22	8,705,449.22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103,145.52	20,103,145.52
2. 本期增加金额	518,529.97	518,529.97
(1) 购置	518,529.97	518,529.9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0,621,675.49	20,621,675.4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435,286.88	13,435,286.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071,007.22	3,071,007.22
(1) 计提	3,071,007.22	3,071,007.2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506,294.10	16,506,294.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15,381.39	4,115,381.39
2. 期初账面价值	6,667,858.64	6,667,858.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装修费	1,083,573.69	1,300,069.24	526,494.14		1,857,148.79
合计	1,083,573.69	1,300,069.24	526,494.14		1,857,148.79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449,362.77	2,045,932.39	16,190,193.89	1,619,019.39
可抵扣亏损	29,479,687.74	7,369,921.95	12,247,378.28	3,061,844.58
递延收益	2,062,723.96	206,272.40	3,405,464.66	340,546.47
股份支付	2,354,378.69	588,594.67	1,184,555.38	296,138.85
使用权资产财税差异	111,106.16	11,110.62	91,611.38	9,161.13
合计	54,457,259.32	10,221,832.03	33,119,203.59	5,326,710.4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415,455.29	2,440,256.90	7,184,908.31	769,195.92
合计	22,415,455.29	2,440,256.90	7,184,908.31	769,195.9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0,256.90	7,781,575.13	768,502.00	4,558,208.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40,256.90		768,502.00	693.9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84,430.46	1,355,950.09
可抵扣亏损	14,119,973.90	11,625,709.29
合计	15,904,404.36	12,981,659.3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软件款	3,103,003.04		3,103,003.04	11,403,266.63		11,403,266.63
合计	3,103,003.04		3,103,003.04	11,403,266.63		11,403,266.63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加工费采购款	18,999,919.32	18,206,621.04
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5,891,004.51	6,031,035.85
应付费账款	273,514.97	1,448,575.15
合计	25,164,438.80	25,686,232.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1,807,975.06	2,561,099.57
合计	1,807,975.06	2,561,099.5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43,827.66	43,433,592.12	44,940,636.42	5,336,783.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9,937.15	4,167,230.43	4,054,083.31	373,084.2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103,764.81	47,600,822.55	48,994,719.73	5,709,867.6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49,108.25	38,297,624.35	39,869,589.93	5,077,142.67
二、职工福利费	2,876.53	782,738.19	785,614.72	0.00
三、社会保险费	172,136.97	2,545,554.89	2,477,757.08	239,934.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4,501.49	2,273,333.58	2,213,834.61	214,000.46
工伤保险费	5,574.40	89,736.02	88,350.38	6,960.04
生育保险费	12,061.08	182,485.29	175,572.09	18,974.28
四、住房公积金	0.00	1,787,668.88	1,787,668.88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705.91	20,005.81	20,005.81	19,705.9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843,827.66	43,433,592.12	44,940,636.42	5,336,783.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2,307.10	4,043,523.22	3,933,907.72	361,922.60
2、失业保险费	7,630.05	123,707.21	120,175.59	11,161.6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59,937.15	4,167,230.43	4,054,083.31	373,084.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0.34	
土地使用税	5,679.21	5,592.04
房产税	704,382.17	600,344.92
企业所得税	1,414.27	285,086.23
个人所得税	2,255,217.86	607,266.86
印花税	65,171.64	40,319.57
合计	3,032,045.49	1,538,609.6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15,605.27	184,231.70
合计	1,115,605.27	184,231.70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分红所得税	1,056,120.00	
代扣社保公积金等	58,085.27	182,831.70
其他	1,400.00	1,400.00
合计	1,115,605.27	184,231.7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12,175.51	4,089,579.43
合计	3,312,175.51	4,089,579.4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640,369.39	574,190.50
待转销项税	177,107.08	219,347.09
合计	817,476.47	793,537.5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612,943.72	4,049,513.41
合计	2,612,943.72	4,049,513.4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05,464.66		1,342,740.70	2,062,723.96	
合计	3,405,464.66		1,342,740.70	2,062,723.9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进口研发软件工具补贴	1,521,220.38		1,051,459.94		469,760.44	资产相关
国内研发软件工具补贴	299,654.72		198,818.12		100,836.60	资产相关
重大科技成果转化补贴款	1,584,589.56		92,462.64		1,492,126.92	资产相关
合计	3,405,464.66	0.00	1,342,740.70	0.00	2,062,723.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2,200,000.00						252,2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54,416,085.12			2,454,416,085.12
其他资本公积	65,276,318.57	21,521,905.42		86,798,223.99
合计	2,519,692,403.69	21,521,905.42		2,541,214,309.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其他资本公积由股份支付形成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2,726.04	441,605.27				441,605.27		-1,051,120.77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其中：权益法 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 资公允价值变 动								
金融资产重 分类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 额								
其他债权投 资信用减值准 备								
现金流量套 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1,492,726.04	441,605.27				441,605.27		-1,051,120.77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1,492,726.04	441,605.27				441,605.27		-1,051,120.7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631,532.89			18,631,532.8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8,631,532.89			18,631,532.8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3,352,560.42	176,786,588.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245.01	9,026.6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3,360,805.43	176,795,614.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970,032.15	173,658,209.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093,019.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5,572,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6,758,837.58	333,360,805.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8,245.01 元（上年度期初：9,026.6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0,568,591.14	91,591,884.78	292,972,361.97	123,641,748.02
其他业务				
合计	180,568,591.14	91,591,884.78	292,972,361.97	123,641,748.0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电源管理	92,765,432.78
信号链	87,803,158.36
合计	180,568,591.1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78,632,458.98
外销	101,936,132.16
合计	180,568,591.1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80,568,591.14
合计	180,568,591.14
合计	180,568,591.14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180,568,591.14	292,972,361.97
合计	180,568,591.14	292,972,361.97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686.76	898,666.32
教育费附加	12,294.33	385,142.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8,196.22	256,761.80
房产税	1,386,325.35	333,738.97
土地使用税	11,358.42	3,527.82
车船使用税	1,260.00	1,860.00
印花税	119,080.33	153,951.20
合计	1,567,201.41	2,033,648.8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05,810.11	7,263,196.60
办公费用	120,130.60	105,858.83
运输及仓储费	87,999.30	100,501.55
租赁及物业费	93,216.17	107,967.16
差旅费	746,523.00	284,597.47
业务招待费	311,072.74	91,386.43
其他费用	580,907.99	598,483.10
股份支付	2,415,292.27	
折旧与摊销费用	159,306.04	66,785.90
使用权资产折旧	798,948.81	685,708.43
合计	15,819,207.03	9,304,485.4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858,365.62	7,740,669.30
办公费用	910,861.08	693,380.61
中介机构费	1,956,888.26	523,602.64
业务招待费	1,713,091.92	838,781.02
差旅费	491,148.80	84,033.36
租赁及物业费	797,609.68	1,056,370.19
股份支付	11,812,524.10	1,198,335.91
其他	107,047.19	85,065.66
折旧及摊销费用	4,227,281.30	1,920,401.31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629,987.70	1,729,782.13
合计	32,504,805.65	15,870,422.1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504,575.91	17,215,131.17
租赁及物业费	167,429.40	
折旧与摊销费用	6,276,972.27	4,988,576.60
材料费用	7,629,668.74	6,131,181.21
测试开发费用	1,380,556.69	853,240.83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900,292.32	
其他	164,344.98	76,755.00
股份支付	7,294,089.06	
合计	51,317,929.37	29,264,884.8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0,947.61	135,574.4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38,333.11	85,796.65
减：利息收入	-2,513,106.66	-69,770.28
汇兑损益	-1,738,457.28	-3,512,859.66
手续费	58,839.68	44,315.70

合计	-4,051,776.65	-3,402,739.81
----	---------------	---------------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06,882.21	6,299,218.78
合计	2,206,882.21	6,299,218.7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195,465.69	1,171,581.7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可转让大额存单利息	965,866.44	
合计	22,161,332.13	1,171,581.7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230,546.98	1,563,973.4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5,230,546.98	1,563,973.48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1,334.69	-22,440.4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3,807.66	133,886.19
合计	135,142.35	111,445.7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443,914.39	4,599,237.7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443,914.39	4,599,237.7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9,171.07	
合计	239,171.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6,102.31	3.61	6,102.31
合计	6,102.31	3.61	6,102.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96.16		796.16
对外捐赠	207,000.00	76,000.00	207,000.00
其他	123,046.91	2,968.35	123,046.91
合计	330,843.07	78,968.35	330,843.0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02.92	1,538,850.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24,060.63	-574,262.56
合计	-3,216,557.71	964,587.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753,474.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63,021.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67,003.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7,929.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00,282.09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6,285,526.80
其他（含税收优惠）	-1,285,260.76
所得税费用	-3,216,557.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248,827.64	69,770.28
补贴收入	869,529.18	4,461,269.34
往来		76,205.47
其他	6,002.31	3.61
合计	4,124,359.13	4,607,248.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8,751,026.97	5,060,243.46
往来款	39,000.00	
捐赠	207,000.00	76,000.00
其他	122,915.76	
合计	9,119,942.73	5,136,243.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528,240.53	2,419,623.56
合计	2,528,240.53	2,419,623.5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970,032.15	119,540,450.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43,914.39	4,599,237.72
信用减值损失	135,142.35	111,445.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52,142.39	5,148,126.14
使用权资产摊销	2,329,236.10	2,415,490.56
无形资产摊销	3,071,007.22	2,927,183.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5,698.09	313,945.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8,374.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30,546.98	-1,563,973.4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475.70	-1,416,911.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161,332.13	-1,171,581.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3,366.71	-705,749.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3.92	131,487.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085,710.35	-43,070,327.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91,141.87	10,819,774.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485,686.27	-13,033,277.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0,783.61	85,045,319.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4,380,064.81	49,671,182.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5,603,322.06	37,075,461.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776,742.75	12,595,720.8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4,380,064.81	275,603,322.06
其中：库存现金	19,195.89	1,195.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4,358,613.83	275,600,727.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55.09	1,398.2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380,064.81	275,603,322.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823,806.14
其中：美元	1,402,204.61	7.2258	10,132,050.07
新台币	15,222.00	0.2323	3,535.78
港币	118,587.50	0.9220	109,335.30
韩币	105,339,700.00	0.0055	578,884.98
应收账款			34,254,982.41
其中：美元	4,740,649.29	7.2258	34,254,982.41
其他应收款			7,337,700.21
其中：美元	1,000,000.00	7.2258	7,225,800.00
新台币	152,000.00	0.2323	35,306.72
港币	83,074.99	0.9220	76,593.49
应付账款			6,610,258.81
其中：美元	914,813.42	7.2258	6,610,258.81
其他应付款			22,908.95
其中：新台币	98,626.00	0.2323	22,908.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578.09
其中：港币	114,380.17	0.9220	105,456.23
新台币	848,634.99	0.2323	197,121.86
租赁负债			309,992.01
其中：港币	17,956.85	0.9220	16,555.86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新台币	1,263,280.43	0.2323	293,436.1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 Diao (HongKong) Co., Limited 注册地位于香港，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的孙公司 Diao Microcircuits Co., Ltd. 注册地位于美国，未实质经营，其分公司美商帝奥微电子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注册地位于台湾，以新台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的孙公司 Portland Semiconductor Co., Ltd 注册地位于韩国，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中央创新区办公室租金补贴	761,347.13	其他收益	761,347.13
个税返还	89,794.38	其他收益	89,794.38
稳岗补贴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扩岗补贴	7,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
国内研发用软件工具	838,014.81	递延收益	198,818.12
进口研发用软件工具	7,085,413.70	递延收益	1,051,459.94
重大科技成果转化	1,600,000.00	递延收益	92,462.6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香港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其子公司明细如下：

设立日期	公司	投资金额	注册地	出资人	持股比例（%）
2023 年	Portland Semiconductor Co., Ltd.	10000 万韩元	韩国	Dioo (HongKong) Co., Limited	100.0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Dioo (HongKong) Co., Limited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新设
南通帝迪半导体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设计、销售	100.00		新设
Dioo Microcircuits Co., Ltd.	美国	美国	销售		100.00	新设
上海帝迪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设计、销售	100.00		新设
Portland Semiconductor Co., Ltd.	韩国	韩国	销售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金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25,686,232.04		25,686,232.04		25,164,438.80		25,164,438.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89,579.43		4,089,579.43		3,312,175.51		3,312,175.51
租赁负债			4,049,513.41	4,049,513.41			2,612,943.72	2,612,943.72
合计		29,775,811.47	4,049,513.41	33,825,324.88		28,476,614.31	2,612,943.72	31,089,558.03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港币	新台币	韩币	合计
货币资金	10,132,050.07	109,335.30	3,535.78	578,884.98	10,823,806.14
应收账款	34,254,982.41	0.00	0.00	0.00	34,254,982.41
其他应收款	7,225,800.00	76,593.49	35,306.72	0.00	7,337,700.21
应付账款	6,610,258.81	0.00	0.00	0.00	6,610,258.81
其他应付款	0.00	0.00	22,908.95	0.00	22,908.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105,456.23	197,121.86	0.00	302,578.09
租赁负债	0.00	16,555.86	293,436.15	0.00	309,992.01
合计	58,223,091.29	307,940.88	552,309.46	578,884.98	59,662,226.6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港币	新台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1,825,468.18	104,647.03	29,537.96	21,959,653.17
应收账款	33,350,605.29			33,350,605.29
其他应收款	6,964,600.00	73,824.76	34,513.06	7,072,937.82
应付账款	12,751,886.60		80,692.45	12,832,579.05
其他应付款			22,839.48	22,839.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380.87	189,022.75	289,403.62
租赁负债		63,549.29	383,245.39	446,794.68
合计	74,892,560.07	342,401.95	739,851.09	75,974,813.11

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港币、新台币、韩币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1,952,089.18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153,566.56 元）。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30,646,455.29		2,030,646,455.2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30,646,455.29		2,030,646,455.2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2,030,646,455.29		2,030,646,455.29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30,646,455.29		2,030,646,455.2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银行理财	2,030,646,455.29	收益法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自然人鞠建宏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19.17%，同时系股东上海芯溪集成电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南通圣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芯乐集成电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和南通圣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有效控制前述股东所持本公司共计 3.17%股份的表决权，并通过一致行动人郑慧间接控制公司 1.82%的股权。自然人周健华为鞠建宏配偶，为本公司董事。鞠建宏和周健华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24.17%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邓少民	董事、副总经理
方志刚	独立董事
周健军	独立董事
顾宁钟	监事、副总经理助理
袁庆涛	监事、人事总监
康春雪	监事、董事长助理
陈悦	副总经理、董秘
成晓鸣	财务总监
郑慧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南通圣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芯溪集成电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芯乐集成电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通圣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D&D Capital Limited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迪漪（上海）企业管理中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3.25%的股份，且为公司主要产品的重要终端客户，比照关联方披露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78,340.13	3,039,597.1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芯片应用于关联方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关联公司、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不存在直接交易。报告期内，公司芯片应用于小米集团（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联公司，指 XIAOMI CORPORATION 及其附属公司等）产品及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产品的销售金额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用于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联公司产品的销售金额	8,226,265.53	6,214,246.64
应用于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产品的销售金额	14,882,635.60	40,826,570.5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注 1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其他说明

注 1：2022 年度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2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 2022 年 11 月 18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2.8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55 名激励对象授予 574.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期根据归属对象的不同，分为两类，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入职的老员工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后入职的新员工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2022 年度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023 年 1-6 月因授予人员离职失效权益工具 40,000 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度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激励对象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9,878,939.6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130,619.06

(2) 2019 年实施的股权激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场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激励对象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334,223.4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91,286.36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六个月内（含六个月）	51,226,217.97
1 年以内小计	51,226,217.97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1,226,217.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226,217.97	100.00	206,766.98	0.40	51,019,450.99	36,672,074.02	100.00	138,771.40	0.38	36,533,302.62
其中：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20,676,697.91	40.36	206,766.98	1.00	20,469,930.93	13,877,140.26	37.84	138,771.40	1.00	13,738,368.86
应收关联方款项	30,549,520.06	59.64			30,549,520.06	22,794,933.76	62.16			22,794,933.76
合计	51,226,217.97	/	206,766.98	/	51,019,450.99	36,672,074.02	/	138,771.40	/	36,533,302.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六个月内 (含六个月)	20,676,697.91	206,766.98	1.00
合计	20,676,697.91	206,766.98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Dioo (HongKong) Co., Limited	30,549,520.06		
合计	30,549,520.0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8,771.40	67,995.58				206,766.98
合计	138,771.40	67,995.58				206,766.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0,549,520.06	59.64	
第二名	10,152,310.00	19.82	101,523.10
第三名	3,505,823.34	6.84	35,058.23
第四名	2,910,515.00	5.68	29,105.15
第五名	1,454,685.00	2.84	14,546.85
合计	48,572,853.40	94.82	180,233.3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0,573,839.81	228,278,117.75
合计	240,573,839.81	228,278,117.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3,721,791.88
1 年以内小计	123,721,791.88
1 至 2 年	116,841,600.21
2 至 3 年	414,830.8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0,784.78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46,183.40
合计	241,435,191.0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8,812,830.02	8,542,630.02
往来	232,622,361.06	220,539,672.04
合计	241,435,191.08	229,082,302.0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81,144.31		223,040.00	804,184.3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7,166.96			57,166.9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638,311.27		223,040.00	861,351.2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804,184.31	57,166.96				861,351.27
合计	804,184.31	57,166.96				861,351.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	232,551,727.66	两年以内	96.32	
第二名	保证金、押金	7,225,800.00	1年以内	2.99	361,290.00
第三名	保证金、押金	529,583.79	1年以内	0.22	26,479.19
第四名	保证金、押金	414,830.81	2-3年	0.17	124,449.24
第五名	保证金、押金	223,040.00	5年以上	0.09	223,040.00
合计	/	240,944,982.26	/	99.80	735,258.4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34,327,874.18		534,327,874.18	510,872,609.84		510,872,609.8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34,327,874.18		534,327,874.18	510,872,609.84		510,872,609.8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Dioo (HongKong) Co., Limited	2,124,702.51	1,075,677.68		3,200,380.19		
南通帝迪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帝迪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498,631,420.41	22,149,084.30		520,780,504.71		
Dioo Microcircuits Co., Ltd.	116,486.92	230,502.36		346,989.28		
合计	510,872,609.84	23,455,264.34		534,327,874.1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5,413,589.41	92,852,199.20	285,465,700.84	124,880,838.01
其他业务	1,701,749.63	2,368,766.30		
合计	187,115,339.04	95,220,965.50	285,465,700.84	124,880,838.0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187,115,339.04
电源管理	92,975,322.89
信号链	92,438,266.52
其他	1,701,749.63
按经营地区分类	187,115,339.04
内销	78,632,458.98
外销	106,781,130.43
其他	1,701,749.6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87,115,339.04
在某一时点确认	187,115,339.04
合计	187,115,339.04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187,115,339.04	285,465,700.84
合计	187,115,339.04	285,465,700.84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或取得报关单时，公司确认收入实现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62,546.26	1,089,034.1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65,866.44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8,428,412.70	1,089,034.1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9,171.07	第十节、七、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6,882.21	第十节、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426,012.67	第十节、七、68/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740.76	第十节、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24,767.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5,822,557.3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2	0.1149	0.11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	-0.0272	-0.027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鞠建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1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